

古龙作品集

珍藏本

龍

陆小凤传奇

②



古龙作品集

陆小凤传奇

②



陆小凤传奇系列之三

决战前后

怪客传警讯

秋。西山的枫叶已红，大街的玉露已白。秋已渐深了。

九月十三。凌晨。李燕北从他三十个公馆中的第十二个公馆里走出来，沿着晨雾弥漫的街道大步前行，昨夜的一坛竹叶青，半个时辰的爱嬉，并没有使得他看来有丝毫疲倦之色。

他身高八尺一寸，魁伟强壮，精力充沛，浓眉、锐眼、鹰鼻、严肃的脸上，总是带着种接近残酷的表情，看来就像是条刚从原始山林中窜出来的豹子。

无论谁看见他，都会忍不住露出几分尊敬畏惧之色，他自己也从不会看轻自己。

十年以前，他就已是这古城中最有权力的几个人其中之一。距离他身后一丈左右，还跟着一群人，几乎要用奔跑的速度，才能跟得上他的步子。这群人之中有京城三大镖局的总镖头和镖师，有东西城“杆儿上的”的首领和团头，有生意做得极成功的大老板和钱庄的管事。

还有几个人虽然已在京城落户十几年，但却从来也没有人能摸得透他们的来历和身分。

他们都是富有而成功的中年人，谁也不愿意在如此凌晨，从自己温暖舒服的家里走出，冒着寒风在街道上奔走。可是每天早上他们都非得这么样走一趟不可。

因为李燕北喜欢在晨曦初露时，沿着他固定的路线走半个时辰。这地方几乎已可算是他的王国。这时候他头脑总是

特别清醒，判断总是特别正确，他喜欢他的亲信部下在后面跟着他，等着他发号施令。而且这已是他多年的习惯，就正如君王的早朝一样，无论你喜不喜欢，都绝不能违背。

自从“镇远镖局”的总镖头“金刀”冯昆，在一个严寒的早上被他从被窝里拖出来，抛入永定门外已结了冰的河水里之后，也从来没有人敢再迟到缺席过一次。

阳光尚未升起，风中仍带着黑夜的寒香，街旁的秋树，木叶早已凋落，落叶的露水，已结成一片薄薄的秋霜。

李燕北双拳紧握，大步急行，已从城郭的小路，走到前门外市区的中心，忽然唤道：“孙冲！”后面跟着的那群人中，立刻有个衣着考究，白面微须的中年人奔跑着赶上来，正是李燕北手下的大将之一，以打造各种兵刃和暗器名满中原的“快意堂”堂主。

李燕北并没有放慢脚步等他，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，只是沉着脸道：“我是不是早已关照过你，十五之前，绝不要再接大宗的生意。”

孙冲道：“是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那未昨天晚上，你为什么还要将存在库里的六十六把鬼头刀、五十口剑、和所有的弓箭全都卖了出去？”孙冲垂下头，脸色已变了。

他显然想不到李燕北会这么快就知道这件事，垂着头，嗫嚅着道：“那票生意的利润很大，几乎已有对本对利，而且……”

李燕北冷笑道：“而且生意总归是生意，是不是？”孙冲不敢再答腔，头垂得更低。

李燕北脸上已现出怒容，双拳握得更紧，忽然又问：“你知不知道买主是谁？”

孙冲迟疑着，摇着头，眼珠子却在偷偷的四面转动。这时他们刚走上路面很窄的樱桃斜街，两旁的店铺当然还没有

开市。但就在这时，左右两旁的窄巷中，突然有两辆乌篷大车冲出来，将他们隔断在路中间。

接着，车上盖着的乌篷也突然掀起——每辆车上都藏着十来条黑衣大汉，每个人手里都挽着张强弓，每张弓的弦都已拉满，箭已在弦。孙冲刚想冲到车上去，手腕却已被李燕北的铁掌扣住。

他脸色立刻惨变，张开嘴，想呼喊：“不能……”这句话还没有喊出来，弓弦已响，乱箭飞蝗般射出。

李燕北沉腰坐马，反手一抡，竟将他的人抡了起来。迎上了飞蝗般的乱箭。霎眼间孙冲的人已被射成个刺猬。李燕北厉喝一声，也想冲上篷车，谁知前面的一班弓箭手乱箭射出后，身子立刻伏下，后面竟赫然还有一班弓箭手。

二十八张强弓的弓弦也已引满，箭也已在弦。李燕北的身上立刻僵硬。

跟着他的那群人，都已被第三辆大车隔断在一丈外，他纵然是一身钢筋铁骨，也万万挡不住这一轮又一轮飞蝗般的乱箭！

经过了二十年的挣扎，数百次艰辛苦战，到头来竟还是免不了要落入对头的陷阱。

李燕北眼睛里血丝满布，看来也正像是一条已落入猎人陷阱的猛兽。只要弓弦再一响，这雄霸一方的京城大豪，也难免要被乱箭穿心。

谁知就在这一刹那间，左边的屋檐上，突然响起了一阵极尖锐的风声。青光一闪！划过弓弦。

只听“蹦、蹦、蹦”一连串的急响，如珠落玉盘，二十八张强弓的弓弦，竟同时被两道青光划！接着，又是“夺”的一声，青光钉在右面的门板上，竟只不过是两枚铜钱。

是谁有这么惊人的指力，能以铜钱接连割断二十八张弓弦？弓箭手的脸色也全都已惨变，突然全都翻身跳下篷车，

窜入了窄巷。李燕北并没有追。

这些人并不是他的对手，还不配他出手。而且多年前他就已知道，杀戮并不能令人真心对他服从尊敬。

他只是沉声道：“各位不妨慢慢走，回去告诉你们的主人，就说李燕北今日既然未死，总有一天会去找他的！”左面的屋檐上，忽然又响起了一阵掌声。

一个人带着笑道：“好！好风度，好气派，果然不愧是仁义满京华的李燕北。”

李燕北也笑了：“只可惜仁义满京华的李燕北，纵然有三头六臂，也比不上陆小凤的两根手指！”一个人大笑着从屋檐上跃下来，轮廓分明的脸上，带着满脸风尘之色，但一双眸子却还是明亮的，眉毛也依旧漆黑。

四条眉毛。除了他之外，世上绝没有任何人的胡子长得和眉毛同样挺拔秀气。

“你知道是我？”

“金钱镖要用指力。”

李燕北微笑：“能以两枚铜钱割断二十八张弓弦的，除了陆小凤外，世上还有谁？”

阳光已升起，豆汁锅里冒出来的热气，在阳光下看来，也像是雾一样。

陆小凤用火烧夹着猪头肉，就着咸菜豆汁，一喝就是三碗，然后才长长吐出口气，擦着汗笑道：“三年未到京城，你知道我最怀念的是什么？”

李燕北微笑道：“豆汁？”

陆小凤大笑点头：“第一怀念的是豆汁，第二是炒肚，尤其是蔡仙居的火烧炒肝，还有润明楼的搭鞑火烧和馅饼周的馅饼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我呢？”

陆小凤笑道：“肚子不饿的时候，我才会想到你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但你只怕却想不到我也会几乎死在别人手里的一天？”

陆小凤承认：“我也想不到你会放他们走的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你以为我喜欢杀人？”

陆小凤又笑了：“你若喜欢杀人，自己只怕也已活不到今天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可是你……”

陆小凤道：“可是你至少也该问问，他们是谁派来的！”

李燕北也笑了笑：“我不必问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已经知道？”

李燕北的笑容看来并不很愉快，淡淡道：“除了城南老杜外，谁有这么大的胆子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杜桐轩？”

李燕北点点头，手里刚拿起的一个油炸螺丝转儿，已被捏得粉碎。

陆小凤道：“这十年来，你跟他一向井水不犯河水，他早已该知道你并不是个容易被暗算的人，为什么还要来冒这种险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为了六十万两银子，和他在城南的那块地盘。”陆小凤不懂。

李燕北道：“我已跟他打了赌，就赌六十万两银子，和他的全部地盘。”这赌注实在不小。

陆小凤忍不住长长吸了口气：“你们赌的是什么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赌的就是九月十五的那一战！”

——月圆之夜，紫金之巅，一剑西来，天外飞仙！

李燕北道：“那一战的日子本来是八月十五，地方本来是在秣陵的紫金山上，可是西门吹雪却坚持要将日期延后一个月，地方也改在这里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知道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自从八月十五那一天之后，江湖中就再也没有人看见过西门吹雪的行踪！”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这件事他当然也知道。他也正在找西门吹雪。找得很苦。

李燕北道：“所以大家都认为西门吹雪一定是怕了叶孤城，一定已躲起来不敢露面了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但你却知道他绝不是个这么样的人！”

李燕北点点头道：“所以别人虽然都已认为他必败无疑，我却还是要赌他胜！无论多少我都赌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这机会杜桐轩当然不会错过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所以他跟我赌了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用他的地盘，赌你的地盘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他若输了，另外还得多加六十万两银子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知道，一个月以前，就有人愿意以三博二，赌叶孤城胜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前两天的盘口，已经到了以二博一，每个人都看好叶孤城，直到昨天上午为止，杜桐轩还认为他已十拿九稳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直到昨天上午为止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因为昨天下午，情况就已突然改变了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哦？”

李燕北凝视着他，道：“你难道真的还没有听说叶孤城已负伤的消息？”

陆小凤摇头，显得很吃惊：“他怎么会负伤的？有谁能伤得了他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唐天仪。”

陆小凤皱眉道：“蜀中唐家的大公子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不错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叶孤城久居海外，怎么会和蜀中唐家的人有过节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据说他们是在张家口附近遇上的，也不知为了什么，发生冲突，叶孤城虽然以一着天外飞仙重伤了唐天仪，可是他自己也中了唐天仪的一把毒砂。”蜀中唐门的毒药暗器，除了唐家的子弟外，天下无人能解。无论谁中了他们的毒药暗器，就算当时不死，也活不了多久。

李燕北道：“这消息传到京城，那些买叶孤城胜的人，一个个全都变成了热锅上的蚂蚁，有的人急得想上吊，有的人想尽了千方百计，去求对方将赌约作废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对方若是死了，这赌约自然也就等于作废了！”

李燕北冷笑道：“所以杜桐轩才一心要将我置之于死地！”陆小凤叹了口气，这件事的来龙去脉，他总算已完全明白。

李燕北道：“据说就在昨天晚上一夜之间，京城中至少已有三十个人因此而死，连西城王府里的护院“铁掌翻天”，都被人暗算在铁狮子胡同后面的陋巷里，因为他也赌了八千两银子，买西门吹雪胜。”

陆小凤叹道：“想不到八千两银子，也已足够买人的一条命！”陆小凤看着面前的猪头肉和火烧，忽然觉得胃口变得很坏。

“有没有人亲眼看见叶孤城和唐天仪的那一战？”他忽然又问。

李燕北道：“没有。”

陆小凤再问：“既然没有人亲眼看见，又怎知这消息是真的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因为大家都相信说出这消息来的人，绝不会说谎话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这消息是谁传来的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老实和尚。”陆小凤说不出话了。对老实和尚的信用，无论谁都无话可说的。

李燕北道：“老实和尚是昨天午时过后到京城的，一到了之后，就去‘耳朵眼’吃花素水饼，吃一个饺子，叹一口气！”猪头肉上的油，已在北国九月的冷风中凝结，看来也像是一层薄薄的白霜。

李燕北道：“那时天门四剑恰巧也在那里吃饺子，就问他为什么叹气，老实和尚就说出了这消息。”听见这件事的人，当然还不止天门四剑。

李燕北道：“除了老实和尚和天门四剑外，这半个月来，已赶到京城来的武林豪杰，已有四五百位。”陆小凤看着猪头肉上的油腻，忽然觉得想呕吐。

李燕北道：“据我所知，九月十五之前，至少还有三四百位武林中人会到这里来，其中至少有五位掌门人，十位帮主，二三十个总镖头，甚至连武当的长老木道人，和少林的护法大师们都会到，只要是能抽得开身的，谁也不愿错过这一战。”

陆小凤突然用力一拍桌子，冷笑道：“他们究竟将西门吹雪和叶孤城看成了什么东西？看成了两只变把戏的猴子？看成了两条在路上拾肉骨头的野狗？”猪头肉和火烧被震得从桌上跳起来，又落下，滚在路边。李燕北吃惊的看着陆小凤。他从未看见过陆小凤如此激动，也想不通陆小凤为什么会如此愤怒。

他忍不住问：“你难道不是为了要看这一战而来的？”

陆小凤握紧双拳，道：“我只希望永远也看不到他们这一战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但现在叶孤城既然已负伤，西门吹雪已绝不会失败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无论他们谁胜谁负都一样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西门吹雪难道不是你的朋友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就因为他是我的朋友，所以我才不愿看着他像条狗一样，为了抢根看不见的肉骨头，跟人拚命！”

李燕北还是不懂：“什么是看不见的肉骨头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虚名。”——别人眼中的虚名，就是那根看不见的肉骨头。

陆小凤冷笑道：“这一战他若胜了，你就可以将杜桐轩的地盘据为已有，那些自鸣清高的剑客们，也可看到一场精采的好戏，看出他们剑法中有什么绝招，有什么破绽？可是他自己呢？”

他自己岂非已胜了？可是他纵然胜了，又有什么好处？又有谁能了解胜利者的那种孤独和寂寞？李燕北终于明白了陆小凤的意思。

他静静的凝视着陆小凤，过了很久，才缓缓道：“这一战是他们自己要打的，并没有别人逼他们！当然没有。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能逼他们做任何事。

李燕北道：“我也是西门吹雪的朋友，我并不想要他跟人拚命，更不想利用他去抢老杜的地盘，可是他自己若要和人决斗，我也没法子阻拦！”他盯着陆小凤，一字字接着道：“甚至连你也没法子阻拦。”陆小凤虽不愿承认，也不能否认。

李燕北道：“最重要的是，就连他们自己，也同样无法阻拦！”世上本就有很多事是这样子的，一个人只要活在这世界上，就有很多事是他非做不可的，无论他是不是真的愿意去做都一样。

陆小凤忽然轻轻叹了口气，道：“我累了，我想去洗个热水澡！”

浴池是用青石砌成的，水很热。陆小凤把自己整个人泡在热水里，尽量放松了四肢，他实在觉得很疲倦，一种从心底深处发出来的疲惫和厌倦。

每当他做成了一件大事，破了一件巨案后，他都会有这种感觉，但却从没有像这次这么深。

绣花大盗、金九龄、鲁少华、公孙大娘、江重威、欧阳情、薛冰……他连想都不愿再想起这些人。尤其是薛冰。

只要一想起薛冰，他心里就像是被针在刺着——绣花针，恶毒而尖锐的绣花针。为了逃避这种痛苦，他甚至连公孙大娘都不愿再见。所以一到了金陵，他就偷偷的溜了。

只可惜这世上却偏偏还有些他不能逃避，也逃避不了的事，西门吹雪、叶孤城、杜桐轩、老实和尚……

他好不愿再想下去，忽然道：“西门吹雪一定也已到了京城！”

“你有把握确定？”李燕北正伏在浴池的边沿上，一条精赤着上身的大汉，正在用力替他擦背。这地方是他的地盘。他在这里，就正如君王在自己的城堡里同样安全。

陆小凤道：“西门吹雪一向有种奇怪的想法。”

“什么想法？”

“他总认为杀人和被杀都是件非常神圣的事！”

“哦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所以他无论和谁决斗，一定都会在几天之前就赶到那里去，先斋戒三日，再焚香沐浴。”

李燕北忽然笑了笑，道：“你认为他这么样做很奇怪？”

“你认为不奇怪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李燕北道：“因为我若是他，我也会这么样做的！”他举手示意，叫那大汉擦得再用力些，十多年来醇酒美人的享乐生活，至今未在他身上留下任何丑陋的痕迹。他的腹部依旧平坦，肌肉依旧充满了弹性，这每天一次的热水澡和强力按摩，对他的帮助实在很大。

“斋戒和沐浴都可以使人的精神健旺。事先到决头的地方去，熟悉当地的情况，决战时就可以占尽地利，所以我一直认为西门吹雪绝不是个容易被击败的人，若没有七分以上的把握，他根本不会出手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所以你也认为他一定已到了京城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嗯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只不过直到今天，你还没有发现他的行踪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还没有。”

陆小凤皱眉道：“两个像他们那么样引人注意的人到了京城，竟连你都没有听到一点风声，这倒真是件怪事？”

李燕北也皱了皱眉：“两个人？还有一个是谁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孙秀真。”

李燕北道：“是个女人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是个很美的女人！”

李燕北道：“在决战之前，他会带着个女人在身边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别的女人他绝不会带，可是这个女人却不同。”

李燕北的浓眉皱得更紧，过了很久，才长长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幸好叶孤城已负伤，否则……”他翻了个身，声音突然停顿。热气弥漫的浴室门外，忽然出现了条幽灵般的人影。

李燕北厉声喝问：“什么人？”

这人没有回答他的话，却阴恻恻一笑，道：“今天你不该到这里来洗澡的！”

“因为杜桐轩既然能收买孙冲，就同样也能收买替你擦背的人！”

精赤着上身的大汉脸色已变了，想冲出去，李燕北却已拧住了他的臂。他本来也是个强壮而有力的人，可是在李燕北手下，他却全无挣扎反抗的余地。他想挣扎时，已听见自己肘骨拧断的声音。

“巾上有毒，若要解药，到前门外的春华楼去等。”这人的行动也快如鬼魂，袍袖一拂，人已不见。

李燕北大喝道：“朋友是什么人？为何不容李某报答相救之恩！”

只听这人声音远远传来，道：“到了春华楼，你就知道我是谁了，那时，你再报答我也不迟！”说到最后一句话，声音已远在十余丈外。

李燕北一把夺下那大汉手上擦背的布巾，大汉正失声惨呼，李燕北已将毛巾塞入他嘴里。他呼声骤然停顿，身子突然一阵抽搐，全身立刻跟着收缩，突然间就倒在地上，动也不能动了。这块白浴巾上竟赫然真的有毒。

刚才这大汉用力替他擦背时，巾上的毒性，已渗入他的毛孔，渗入他的肌肤里。李燕北全身的肌肉，突然变得无法控制，不停的跳动起来。

陆小凤也不禁动容：“厉害的杜桐轩，好恶毒的手段！”

“刚才那个人又是谁？”李燕北用力握紧双拳，控制着自己：“他怎么会知道杜桐轩的阴谋？为什么要赶来救我？”要知道这答案只有一个法子，“到春华楼去！”

春华楼也在李燕北的地盘里。他们是坐车去的，李燕北虽然喜欢走路，可是为了怕毒性发作，他已不敢再多用一分力气。

看见他的人，对他还是和平时同样尊敬，远远的就弯下腰来躬身问安。谁也看不出这虎豹般的壮汉，生命已危在旦夕。李燕北对这些人当然已没有平时那么客气——无论谁身体里若是埋伏着一包随时都可能会引燃的火药，心情都不会太好的。

春华楼的地方很大，生意很好，他们来的时候，本来已位无虚席。可是李燕北无论到了什么地方，都自然会有人站起来请坐的。他们选了张居中的桌子，面对着楼梯，只要有

人上楼，他们一眼就可以看见。没有人上楼，只有人下楼。

看见李燕北的满脸杀气，知趣的人都已准备溜了。已有有人在悄悄的结帐，也有人在窃窃私议——突然间，所有的声音竟一起停顿，所有的眼睛，都盯在一个人身上。一个刚走上楼来的人。

这人很高，很瘦，穿着极考究，态度极斯文，年纪虽不甚大，两鬓却已斑白，一张清癯瘦削的脸上，仿佛带着三分病容，却又带着七分威严，令人绝不敢对他有丝毫轻视。

他穿着的是件宝蓝色的长袍，质料颜色都极高雅，一双非常秀气，保养得也非常好的手上，戴着枚价值连城的汉玉扳指，腰畔的丝绦上，也挂着块毫无瑕疵的白玉璧，看来就像是朝迁中的清贵，翰苑中的学士。

事实上，有很多人都称他为学士，他自己也很喜欢这个名字。但他当然并不是真的学士。

他是微笑着走上楼来的，可是每个人看见他都似已笑不出了。尤其是李燕北，脸色更已发青。

没有人想得到杜桐轩居然会出现在李燕北的地盘里，就正如没有人想得到豺狼会走入虎穴一样。这十年来，杜桐轩的足迹确实也从未离开过城南一步。

杜学士一向都是个极谨慎，极小心的人，今天怎么会忽然变了性？

更令人想不到的是，他居然笔直走到李燕北面前，微笑抱拳，道：“李将军别来无恙？”

他喜欢别人叫他杜学士，李燕北却最恨别人叫他李将军。陆小凤笑了。他觉得无论学士也好，将军也好，这两个名字听来都有点滑稽。

杜桐轩也在看着他，微笑道：“阁下莫非就是心有灵犀一点通的陆小凤陆大侠？”

陆小凤笑道：“你不是学士，他不是将军，我也不是大